



从西递到齐云山

沈潇潇

杭嘉湖和苏南一带的古村镇我基本到过，皖南的古村镇也到过一些，但著名的西递却是我旅程中的空缺。所以这次去齐云山采风，一上车我就问行程中有否西递，肯定的回答使我欣喜。

出发时朗日高照，进入黄山市境内却淫雨霏霏。登山已不便，于是半途转道去西递。车在山道上行，一路烟云，一路青岫，水墨长轴徐徐展开，雨水渲染，更显淋漓尽致，当是用徽墨泼就的徽山徽水。

雨小时，西递村也到了。首先映入我眼帘的是村头的明代牌楼。这是早就从照片上熟悉的西递标志性建筑。但实地仰望时我仍心里一动：它挺立的身姿是那样的孤独，又是那样桀骜，如同一位末路英雄，向着来路守望着远去的中世纪文明。

西递村民居从整体上保留了明清村落的样子。走在用当地“黟县青”大理石铺就的纵横村道，穿越那些当年从西递走出去的成功人士衣锦还乡时的杰作——凌云阁、桃李园、大夫第、青云轩、东园、西园、敬爱堂、追慕堂、枕石小筑等古建筑之间，富丽的宅院、精巧的花园、砖、石或木雕的奇花异卉、禽走兽以及精美的彩绘、壁画，令人叹为观止。

来自山村的府学名师

薛家柱

宁海一市镇有一外岙村，背山面海，景色秀丽，有千余人口，居民以叶姓为多。五代吴越国的大傅叶景泰、叶景芳兄弟，因谏钱王纳土归宋不就，偕侄叶温誉一道隐居到宁海小梅枝村，后代繁衍，分迁邻近各村，十八世的叶学儒为外岙村的始祖。

外岙叶氏遵循祖训，世代耕读为生，历代人文璀璨，文人学士辈出，为三门湾畔的一颗明珠。明末清初，叶家父子两代人均任宁波府郡庠教师，小山村相继出了两位府学名师，这在市县古代历史上亦不多见。

叶宗吕，号六非，明崇祯年间岁贡。经推荐考核，任宁波府训导，为府中主管教育的副职，既是一名负责地方教育事务的官员，又是府儒学的教师。未几，李自成农民起义军攻陷北京，天下纷乱，宗吕遂弃教返家。在甬任教时间虽不长，然严谨的教学作风在宁波文人中口碑甚佳。

宗吕第二子叶天璇（1611—1692），

印象深刻的还有几乎每家每院都有古楹联。如“二字箴言，惟勤惟俭；两条正路，曰读曰耕”，诠释的是勤俭持家、耕读传家的古训；如“得山水情，其人多寿；饶诗书气，有子必贤”，传达的是天人合一、人伦相谐的自在；如“快乐每从辛苦得；便宜多自吃亏来”，浓缩的是一代代徽商在外拼搏、为人处世的心得。这些或遒劲或流畅或工整的楹联，是一代又一代文明传承的载体，它们深深地镌刻在了这座座西递民宅里，就像那丛丛顽强滋生在古宅墙脚边的苔藓小草，是徽商文化不可磨灭的记忆。别看它们只是三言两语，在当年所起的传承教化作用可能比当今畅达的网络还大呢。中华传统文化的根基，其实就蔓延在广袤的乡野。

离开西递时，雨已停歇。约20分钟后，就到了齐云山脚下，迎接我们的却是滂沱大雨。一行人纷纷买塑料薄膜雨衣，一个个穿成蓝精灵模样。这次来时，我才知道，道教也有四大名山，齐云山就是其一。有道是“山不在高，有仙则名”，齐云海拔不过585米，与近邻的黄山相比还不到三分之一。所以，当我们坐缆车上到一座山顶，先不是往上爬，而是拾级下坡，也就不怎么意外了。

字全之，号蓼匪，从小聪颖好学，在其父悉心教诲下，学业进步甚快，十三岁时文章就闻名庠序。康熙十二年（1673）引荐为岁贡生。后天璇入京廷试，成绩名列前茅，恰好又被铨选到宁波府任训导。父在此离任已三十年，于今又在原地任原职，是巧合，抑是父在冥冥之中要儿子完成自己未竟之业？

叶天璇莅任甬上，首先是整顿宁波学风，严肃教育纲纪，学风为之一振。其次是崇扬正统的古文，作文要务实，言之有物，一反以往绮丽空洞的文风。还将宋代胡三省治学经验《蒙求》一书详加注释，印刷后发给学生。由此宁波教育蒸蒸日上，考中举人进士者年年增多，“先生之未仕宁学也，士风渐坏，文体日漓……及先生司训（宁波）后而秋闱高捷，郡庠类不乏人，呜呼！非先生之师资曷以能造就人才也（周嗣馨《叶天璇传》）”。

叶天璇以作风正派著称，严于律己，廉洁奉教。其间经手负责修理黄

早在唐代元和年间道教就传入齐云山，但它成为江南道教活动中心是在明代嘉靖年间张真人祖师驻留之后。嘉靖帝在山上敕建“玄天太素宫”，喜好自我煽情的乾隆帝称之为“天下无双胜景，江南第一名山”。介绍说齐云山以山奇、水秀、石怪、洞幽著称，但我却无多大感觉，因为雨中的齐云山笼罩在一片白茫茫的云雾中，我们的视线所及至多不过二三十米。此等视野只宜小品，而不配大观。只好套改一下苏东坡的诗句以自嘲，谓“不识齐云真面目，只因身在云雾中”——这样说，齐云山倒是名副其实。

途中几个貌似道士的人屡屡要给我们算卦，但他们没有一个如愿。他们连自己的行为结果都预算不准，我暗觉好笑。因为淋漓之苦，因为雨雾障目，我与几位同道就半途折回坐缆车下山了。

归途中，先是对雨中未识齐云山有点遗憾，马上又释然：也许，我与它的机缘未到，还留待下次邂逅。人在旅途，谁能说得准？就像此前我还不知齐云山为何方神仙，此刻却身在此山中；就像本来计划先去齐云山，再去西递的，后来却来了个逆转，原因只因途中一场雨——而最后又没躲过这场雨。貌似庄严的人生实是一场漫游，有猝不及防的节外生枝，本不足为怪。

宫、添购孔庙祭器、主持大规模祭孔盛典，过手的钱物无数，然不动心，公私分明，非分之钱财丝毫不取。“司训明州，人仰懿德，群奉楷模，合郡之缙绅，当道之明公，咸钦师范”。

叶天璇还以诗闻名一时，年轻时作品颇丰。在甬任职时，独居一陋室，周围遍植杨柳，名曰“柳斋”，人称其为“柳斋先生”。教学之余，与甬上名士及门人遍游郡邑之山川名胜，均有诗作问世，后人结集为《柳斋闲咏》。其诗描绘了当时地方风情和历史事实，具有一定的艺术性和史料价值。如《招宝山观涛》：“信步涉山巅，茫茫海接天。扶桑观日出，蓬岛望登仙。电闪蛟龙起，云开水月圆。波涛何所抵，四顾茫无边。”镇海港的雄姿宛然在目。又如《舟山观习水战》、《瞰湖石亭》等都是不可多得的佳作。

人文 总第 5591 期 三江
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

大隐先生杨适

崔海波

位于高桥镇的鄞州居家博物园里，有一座古色古香的院落名叫真隐堂，为的是纪念宋朝教育家杨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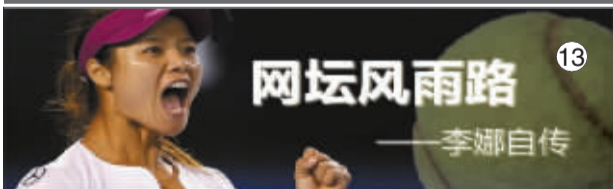
北宋庆历年间，王安石知鄞县，为了倡导重教好学的风气，专门请来五位大儒进城办学，杨适就是其中一位，史称“庆历五先生”。

杨适，字安道，慈溪人，少年时接受过很好的教育，明律历，晓兵法，可谓文武双全，不知是家庭变故还是看破红尘，他最终选择了隐居，就在现今的宁波西乡高桥镇民乐村，四明山麓，广德湖畔，结庐在人境，而无车马喧，自得其乐，人称大隐先生。

中华书局出版的王应麟《四明文献集》中共收录十篇人物传记，第一篇就是《大隐杨先生传》，短短四百来字对杨适作了高度概括和评价，说他“容仪甚伟，衣冠俨如”，长得很好；“淳厚忠介，议论持平”，品格高尚。传记中还通过几件事情来表现他的品质。一是勤劳，杨适隐居期间，一边教书一边种粮种菜，自给自足略有盈余，还能救济穷亲戚。二是宽容，有一回，邻居告诉他，谁谁在你家地里偷菜。杨适听了后，不愠不恼，只是伤感地说，他肯定是穷得没办法了，我就不去追究他了。此话传到小偷那里，偷儿很是羞愧自责，从此改邪归正不再偷盗，这应该算是感化教育的一个成功范例。三是清高，杨适虽然是个隐士，但在上流社会里的知名度却很高，当时的谏官孙洙到越地出差想见见杨适，他却避而不见。时任越州知府的范仲淹把杨适请到府上，问他有什么困难和要求，杨适说自己过得很好，没有任何要求。宋仁宗下诏广揽民间英才，太守鲍柯带着粮食丝绸等礼物到杨适家里去请他出山，他不肯，几年后，太守钱公辅再一次举荐他，甚至带着皇帝的诏书和官服上门迎接，简直就是三顾茅庐了，但杨适还是不去。太守们推荐他去任职的官位分别是将仕郎和太学助教，将仕郎是小官，从九品下，如果说杨适看不上，那么太学助教却是很体面的学官了，从六品上，并且专业对口，但杨适“辞而不受，遁去”。他毅然决然地远离官场，但对官场却看得很透，“善言治道，究历代治乱之原。”四是文雅，杨适不仅教书教得好，诗词也写得好，他结交的朋友除了教育界的名家王致、杜醇等以外，还有文学界名流，比如以梅妻鹤子闻名宋朝文坛的林逋。王应麟评价杨适“歌诗卓越超迈”。中华书局出版的《全宋词》中收录了杨适的一首《长相思·题文亭馆》：“南山明，北山明，中有长亭号文亭，沙边供送迎；东江清，西江清，海上潮来两岸平，行人分棹行。”短短几句，把东南西北中五个方位的风景都写全了。

杨适于七十六岁去世，也有说是八十六岁，人生七十古来稀，他在当时也算是老寿星了。王应麟的《大隐杨先生传》主要叙述的是他“退处四十年”的事迹，至于前半生的履历没有提到，我查找了其他史籍，也没看到，这就给人留下很大的想象空间，他为什么要隐居？因为情场失意还是官场不得志？隐居之后的知名度为什么还那么高？太守们为什么一次次推荐他去做官？不是他隐退之前曾经做过官并且做得很好……真是位谜一样的大隐士。

在居家博物园参观的时候，有村民告诉我，杨适当年教书的妙音书院旧址还在。我很是惊讶，宋朝的书院如果还残存着的话，估计也就是几块石头几片碎瓦了吧。循着村民的指点找寻过去，绕过一座小山，抬眼看见的竟然是座黄墙黑瓦的庵堂，推门而入，但见空旷的院子里堆着杂物，正殿不大，殿里供着一尊佛像，门楣上挂着写有“隐竺庵”三个字的匾额，牌匾很粗糙，书法也一般。左右两排厢房堆着各种杂物。一位老妇人在其中一间厢房里洗青菜，她说这里就她一个人看管着，每逢初一十五，会有几位老太太过来烧香拜佛，都是附近村子里的。我问她妙音书院是怎么演变成隐竺庵的，她茫然地摇摇头，说自己不识字，不知道这里曾经是读书的地方。



那时我才意识到自己以后要离开家独自生活了。

体校管理非常严格，我每天放了学就得马上回去训练，一天中只有晚上的时间是自由的，即使我家就在离体校四站路的地方，我每周也只能回一次家，一次只能回去一天的时间——那时还没有实行双休日制度，周六下午训练结束后，爸妈接我回去，周日晚上9点钟之前我必须归队。爸爸的工作老是出差，只有休息日才在家，爸爸几乎每个周六都来接我，我知道，他也很挂念我。当时我最盼望的就是星期六的下午，训练完后爸爸骑着自行车来接我回家，那个时候我可以对爸爸撒娇，说出训练时候的辛苦。

唯一的安慰是妈妈每天傍晚都会从家里坐公共汽车（大概20分钟左右）到体校来辅导我做家庭作业，风雨无阻。这是我一天中幸福感最强烈的时候。有时她来晚了，我就站在阳台上，牢牢望向大门口。妈妈不来，我就不下来。

妈妈每次来都带点我爱吃的零食，我吃东西，她就站在旁边帮我洗碗，收拾收拾床铺。等我吃完，她辅导我做作业，帮我洗衣服，我们母女俩有一句没一句地说些无关紧要的话，一直等到10点钟我上床睡觉，妈妈才会回家。

那些分离对我妈妈来说都不是不那么轻松的，我记得自己在夜晚将近时是多么失望，但我不能赖着妈妈不让她走，我已经8岁了，我是大孩子了。我也知道我的哭泣会让她难受，而且什么结果都改变不了。

唯一体面的告别方式似乎就是闭着眼睛装睡，等妈妈走了，再一个人躲在被窝里偷偷低声啜泣——绝对不能大声哭，让室友听到很丢脸的。我妈很快就觉出了蹊跷：怎么往床上一倒就睡着了？有一次她走出房间后，站在窗边看了几分钟，才看到我钻出被子，面对墙壁，肩膀因为啜泣而轻轻抖动。很多年后，她告诉我，当时她难过极了，很想带我回家。

但最后她也只能咬咬牙离开，想着周末要爸爸给我多做几个好菜。

日子长了，我逐渐适应了体校的生活。同学们全比我大，对我这个小丫头都很照顾，我的兴趣开始转移到了网球上，不再哭着入睡。这让家里人也比较放心。很多小朋友住在一起，每天可以听到很多很新鲜的事情，尽管当时可能有的听不懂，我还是觉得很快乐。就算我妈临时有事不能来，我也不那么难受了。

业余体校的生活是艰辛而快乐的，每天早上6点出早操，出完操在食堂吃早饭，然后7：30出发去上课，放学回来接着训练。对我来说，最痛苦的就是冬天从暖和的被子里爬出来出早操。我们要围着四片网球场跑步，冬天天亮得很晚，我们跑步的时候就偷懒，只顺着网子跑，还以为

教练不知道。可是等天亮后，教练会去检查脚印，被检查到的时候我们就不知道该怎么办了。当时真的单纯得有点傻傻的，以为自己的小计谋可以得逞。

每天早上，出完早操，吃完早饭，我自己走到学校去上学。我记得从食堂走到学校要15分钟，体校的同学没有和我一个学校的，大家走着走着就散了，只有我匆匆忙忙地沿着马路往学校赶。马路两边是高大的法国梧桐，我认识梧桐树，一到秋天它们就掉我一脸毛毛。

放学后要赶紧回体校训练。体校的孩子是没有假期的，别人放假的时间就是我们训练的时间。当时武汉市好像有个针对小学生的福利政策：每周四下午不用上课。但对我们来说，周四下午是个很重要的时段：那天我们要留在队里打循环赛。

刚开始训练的两年，我对网球热情很高，每天放学后恨不得跑步回去训练。上世纪90年代初打网球，各方面条件都比较简陋，那时我们训练的网球场是露天的，没有硬地球场，当然更不可能有草地或是红土地，我们只有灰色的沙土地。练习前队员们要自己先下去做场地。

做场地也蛮好玩的：先用脚踏出线的位置，然后再推着小车用石灰水画线。武汉的夏天气温40℃是常事，薄薄的“回力”鞋底在沙土地上画线，脚底板都热辣辣地烫。那时候的经济实力还支付不起“耐克”，“回力”就是最好的装备了。

责编 胡晓新 校对 马晓燕